

##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彦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彦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彦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彦文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近期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吕晓波先生需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吕晓波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本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吕晓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由于刘彦文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彦文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刘彦文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截止公告披露日，吕晓波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附件：

#### 吕晓波先生简历

男，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65年7月21日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87年7月至1989年3月在吉林铁合金厂工作，1989年3月至1996年吉林市财政局科员，1996年至1999年吉林市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1999年至2003年吉林华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3年至2020年5月吉林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20年5月至今吉林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

吕晓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